

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2·26”一般中毒窒息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 情况评估报告

依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有关规定，新安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安防委办”）牵头成立了评估工作组，对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2·26”一般中毒窒息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的评估，有关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概况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25年2月26日下午15时左右，位于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1号车间，在复产过程中发生一起中毒窒息事故，造成2人死亡。事故发生后，县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事故调查报告经县政府批复同意对相关单位和人员的处理意见。

（二）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2026年4月9日，县安防委办制定了《关于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2·26”一般中毒窒息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方案》，成立了由县应急管理局局长韩*

为组长，经开区、县应急管理局、县纪委监委、县总工会等有关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评估工作组。2026年4月10日，评估工作组组织召开评估会议。会议宣读了《评估方案》；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汇报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新安经开区和新安县应急管理局分别汇报了事故整改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依据《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2·26”一般中毒窒息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查阅了相关单位事故防范和整改落实情况资料。审核了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二、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 企业相关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 董*飞，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对事故的发生负主要管理责任。已由县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规定，对其实施罚款 13013.96 元的行政处罚。2025年6月27日罚款已经落实到位。

2. 郭*武，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班长，对事故的发生负重要管理责任，已由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公司内部安全管理制度，给予撤销班长职务并处罚金 3000 元。

3. 陈*鹏，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员，对事故的发生负重要管理责任，已由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公司内部安全管理制度，给予警告处分并处罚金 6000 元。

4. 张*华，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厂长，对事故的发生负直接领导责任，已由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公司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处罚金 6000 元。

5. 潘*军，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设备和安全生产工作。对事故的发生负直接领导责任。已由新安县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条、第二十五条规定，对其实施罚款 13188.36 元的行政处罚。2025 年 6 月 27 日罚款已经落实到位。

6. 王*安，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事故的发生负重要领导责任。已由新安县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对其实施罚款 40052.12 元行政处罚。2025 年 6 月 27 日罚款已经落实到位。

（二）相关责任单位处理建议的落实情况

1. 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已由新安县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等规定，给予其行政处罚 65 万元整。2025 年 8 月 15 日罚款已经落实到位。

2. 事故关联方河南中原劳务派遣管理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已由新安县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七条第四项规定给予其行政处罚 1 万元整。2025 年 6 月 27 日罚款已经落实到位。

（三）公职人员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报告中涉及的有关单位的7名公职人员已经按照报告要求做出了相应的处理。

（四）有关责任单位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1. 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对事故的发生负管理责任，2025年6月27日，已向新安县人民政府作出深刻检查，2025年6月25日，新安县人民政府已对其通报批评。

2. 新安县应急管理局，对事故的发生负监管责任，已向新安县人民政府作出深刻检查，2025年6月25日，新安县人民政府已对其通报批评。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得到落实。事故发生后，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认真吸取这次事故的教训，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并处罚金；针对炉工实际下炉操作中不安全作业行为设计了安全网，要求员工操作中先放置安全网再下炉实施操作，加强安全稳固防摔倒，避免安全隐患；根据2.26事故做成案例组织全员进行学习，要求全体员工吸取本次事故的教训，学习辨识有限空间及各岗位风险辨识，相关应急处置办法，将教训转化为经验，提高全员的安全生产水平；加强安全隐患排查，车间每月对设施设备，操作现场，租赁户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公司级每季度由副总以上带队对各车间进行安全隐患排查，要求发现隐患

及时整改。公司根据双预防相关内容，将公司存在的较大风险进行专项培训(有限空间，动火作业，起重作业，特种设备等)，组织全员学习并考试。公司对厂区内的氮气，氩气等气体的气路管网进行全面排查，要求对气罐，压力表，安全阀等进行定期检查和定期校验，同时制定设备维护保养计划，并对电气设施设备等进行定期的维护保养并形成维护保养记录，资料存档。在相关冶金方面专家的指导下，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同时根据不同岗位签订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为了加强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公司成立安环部，每月由负责人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制定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奖惩制度。为了让员工从"被动遵守安全规定"转向"主动参与安全管理"，形成"人人关注安全，人人负责安全"的企业氛围，每年有公司计提3万元进入安全奖金池，每月按照各岗位风险等级不同，只要安全无事故发生，全员发放安全奖金120元-310元不等，真正做到安全关系你我他。

(二)安全监管责任得到进一步夯实。事故发生后，新安经开区以压实责任、根治隐患、健全机制为核心，全面推进整改防范措施落地见效。一是倒逼企业全面整改，筑牢主体责任防线。事故发生后，新安经开区制定复工复核细则，组建专项工作组，对园区企业逐企对照标准核查，分类督促整改、暂缓复核，严格落实县级验收程序，未经复核合格不得复产，做实复工复产全流

程指导把关。聚焦涉气使用、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园区企业全覆盖排查，建立隐患台账，逐项明确整改内容、整改时限，实行专人跟踪督促、闭环销号管理；组织企业全面摸排梳理有限空间点位，建档立卡、张贴警示标识，督促严格执行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要求，规范作业审批流程，强化日常提醒指导。严格落实企业分包联系、首席服务官制度，分包干部定期下沉企业开展走访督导，查看制度落实、现场管理、隐患整改情况，工作情况记入台账，结果纳入日常考核，常态化开展提醒督促，杜绝工作虚化弱化。

二是强化宣传培训与日常督导，持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严格对照上级整改要求，立足属地服务督导职能，紧盯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关键岗位，常态化开展帮扶指导、宣传教育，持续夯实园区安全管理基础。邀请行业专家下沉园区开展业务帮扶，为企业制度完善、现场整改、风险管控提供技术指导；建立企业隐患台账动态管理机制，跟踪整改进度，逐级上报整改情况，严防隐患反弹回潮。重新制定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提高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严格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三）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事故发生后，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对炉工上岗前进行岗位操作规程培训并考试，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又对真空甩带炉顶盖和炉门设置连锁装置，实现人员进入炉内作业时，必须顶盖和前门全部打开才

能进入，提升设备的本质安全。

四、评估组意见

评估工作组经综合评估后一致认为，各单位能够按照县政府批复意见，对有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作出相关处理，事故企业及有关单位认真吸取了事故教训，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防范措施整改。

新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洛阳晟源新材料有限公司“2·26”
一般中毒窒息事故防范和整改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组

2026年4月11日